

观念之争不该演变为越界冒犯

◎画外音



◎头条锐评

近日,一位女孩在广州地铁上因为穿了露腿裤被同车阿婆看见后,“连摸带拍”说教了一路,遭遇大型社死现场。对于此事,事后该女孩回应表示,“年轻人就是这样穿的”“看到阿婆并没有恶意,在公共场合就没有计较。”(中新社)

地铁等空间内,与着装相关的摩擦,堪称层出不穷。这背后的逻辑其实很好理解:就公共道德而言,有“衣着得体”之要求;就私人权利来说,则有“穿衣自由”之坚持……很多时候,这两种价值是彼此对峙、相互拉扯的。“得体”的标准是什么?“自由”的边界又在哪里?这些,本身就是见仁见智的。很显然,同在一个地铁车厢内的阿婆和女孩,对此有完全不同的见解。观点不同不要紧,若是不能求同存异,反倒强加于人,未免

就有失礼节了。

客观来说,此次事件中被阿婆看不惯的“露腿裤”还算不上是奇装异服,“有伤风化”也是无从谈起。从服装缘起而论,此类裤型不过是“破洞牛仔裤”的一种变种衍生,而后者可算是司空见惯了。从视频中,我们可见,阿婆相当气愤,大喊“难看死了”“以前我们都沒有这样穿的”。这番说辞,以己量人,让人有些莫名其妙。阿婆“路见不平仗义执言”,也许是出于好心。但其之于人际距离界限的破坏,对于一个素昧平生“路人”的冒犯,是客观存在的。

审美的代际差异,合情合理。不同世代之间,需要的是和解而非对抗。关于着装,一代人有一代人的偏好,何为“得体”“好看”,也是一个不断演进的概念。在地铁等公共空间,我们针对“衣着”的讨论不是不可以,但

首先应建立在包容基础上,坚守“底线意识”进行最小限度的否定性排除。比如说,公认过于暴露、有碍观瞻的、会对未成年人产生负面影响的着装,必须立场鲜明地予以拒止。除此以外,那些标新立异而无伤大雅的服饰,大可“各美其美”。

“衣着得体”并不是对他人粗暴指指点点的理由,而“着装自由”也绝不是某人可以自我放飞、毫无顾忌的底气。所谓相互尊重,在地铁等公共空间内,始终都是最重要的相处原则。大家不过是恰巧同车的陌生人,谁也不是谁的家长,谁也不该给对方造成麻烦。女孩穿露腿裤坐地铁被大妈“连摸带拍”训斥,这恐怕是有失分寸了。地铁上怎么穿衣才合宜?理应要有更坦诚、更充分的事前讨论,以此为据,形成更广泛的社会共识,这是避免遇事冲突的关键。(据《羊城晚报》)

电子烟“换马甲”

近日,广西柳州一市民举报称,一家临近小学的文具店销售电子烟。执法人员检查发现,该店销售的所谓“全新雾化魔术道具”,实际上就是电子烟。

打着“魔术道具”的幌子卖电子烟,无非就是想掩人耳目,为其不法牟利行为做掩护。近年来,电子烟销售愈加隐蔽,个别商家化身“起名大师”,把歪心思动到了给电子烟“换马甲”上。这不仅增加了执法查处难度,也对未成年人造成了迷惑与误导。电子烟也是烟,有关方面应进一步强化市场监管,决不能让违规售卖电子烟的黑手伸向未成年人。

(据《深圳特区报》)

分类广告

省级媒体 权威发布 微信办理 送报上门 (周一至周五出刊)

郑重声明:本版各类信息,如遇要求交付押金或预付款时,务必小心,谨防受骗!否则后果自负。

广告刊登电话 15548876987 13354876987 0471-6635651

地址:呼市新华大街61号西护城河巷(原内蒙古日报社西巷)南口北方新报广告接待中心
鄂尔多斯刊登热线:15547716710(微信同号)
王彦卓刊登热线:18648422888(微信同号)
包头市刊登热线:18648483199(微信同号)



官方微信

遗失公告·减资注销·招标环评·出售转让

乘车路线:地铁1号线到人民会堂站下车(东北角)或3、4、19、59、56公交